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

2023 學生實務專題製作成果發表暨競賽學生注意及配合事項

1. 為避免影響評審評分之公正（公平）性，專題報告書面及電子檔、簡報紙本及海報內不得出現專題指導老師的名字及實驗室名稱。
2. 各組於 10 月 24 日(二)中午前繳交「作品名稱調查表」電子檔至系辦工讀生處；10 月 31 日(二)下午 2 點前至系辦抽籤決定各組報告順序（未到者由系辦代抽）
3. 11 月 3 日(五)中午前將專題報告書（每組以 4 至 6 頁為限）之 Word 檔繳交至系辦工讀生處。各項檔案之檔名請按抽籤後順序存成「機電 1-專題題目」、「機電 2-專題題目」...等。（本項資料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者，不得參賽！！）
4. 11 月 7 日(二)中午 12 點前請至系辦印製海報(檔案請存至系辦電腦)，每組限印乙次 1 張，逾時者請自行至校外自費印製，印製完成之海報請交系辦統一保管。
5. 11 月 13 日(一)中午前將簡報紙本一式 3 份(每頁 4 張投影片)，繳交至系辦供評審參考使用。
6. 報告資料請呈現製作、點子發想過程，此為評分重點。因故作品未完成者，也盡量呈現你們一年來的努力成果、製作過程中碰到那些困境...等等。
7. 評分標準：創新 30%、實用 30%、看板及完整 20%及口頭報告 20%。
8. 請同學於 11 月 14 日(二)當天上午 7 時 30 分開始，依照所規劃的場地至科技與工程學院三樓中廊進行作品佈置。
9. 請同學自備延長線，以備場地佈置時使用，系上僅提供主電源，分電源自行接用。
10. 各組展示區如需使用電腦請自行準備。
11. 每組口頭報告 7 分鐘，評審問答 8 分鐘。
12. 評審期間，由即將報告之 3 組於作品前等候，其餘每組請派 1 位同學留守即可(待第 1 組結束後，第 4 組可開始準備)。
13. 競賽當天公假系辦會統一請同學填寫後用印，並提供公文電子檔給同學，請各位同學記得至系辦填寫公假申請單。